

证券代码：832571

证券简称：点击网络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厦门鑫点击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审议及表决情况

2025 年 8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协议书>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根据股权激励计划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点击网络：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3 日至 2025 年 9 月 1 日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公司通过全国股转系统官网公告及公司公示栏就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名单与拟认定的核心员工进行了公示，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公示期间，公司员工未对上述公示事项提出异议。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反馈意见，公司对此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内容进行补充和修订，因相关工作尚未最终完成，公司取消计划于 2025 年 9 月 10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 2025 年 9 月 5 日披露了《关于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取消召开的公告》。

2026 年 2 月 2 日，公司完成对此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内容的修订和补充，并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重新审议了《关于公司<2025 年股权

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协议书〉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根据股权激励计划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变更登记的议案》等议案，于同日披露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等公告。

2026 年 2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召开 2026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并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监事会关于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2026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等公告。

2026 年 2 月 25 日，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发表了合法合规性意见，并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进行了披露。

2026 年 3 月 3 日，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案）〉的议案》、《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授予协议书〉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确定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关于根据股权激励计划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变更登记的议案》等议案，并于 2026 年 3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进行了披露。

二、 股权激励计划概述

本激励计划需要激励的对象包括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下同）任职的对

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人员。本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共计 7 人。本次激励对象包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不包括公司监事。本次激励对象均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本次激励计划标的股票来源方式为向激励对象发行股票。本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权益总计不超过 13,160,000 股（最终以实际认购数量为准），约占本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132,800,000 股的 9.91%。本计划不设置预留权益。

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本激励计划草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授予日必须为交易日。本激励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在 60 日内授予权益，并完成登记、公告等相关程序。

三、 限制性股票拟授予情况

（一） 拟授予限制性股票基本情况

1. 授予日：2026 年 3 月 3 日
2. 授予价格：1.97 元/股
3. 授予对象类型：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核心员工 其他
4. 拟授予人数：7 人
5. 拟授予数量：13,160,000 股
6. 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发行股票 回购本公司股票 股东自愿赠与
其他

公司拟发行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披露后不存在已实施完毕的权益分派等事项，无需对授予价格、拟授予数量作出调整。

（二） 拟授予明细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拟授予数量（股）	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占授予前总股本的比例（%）
----	----	----	----------	-------------	---------------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蔡立文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3,160,000	24.01%	2.38%
2	苏华枝	董事	180,000	1.37%	0.14%
3	韩志伟	董事、副总经理	20,000	0.15%	0.02%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3,360,000	25.53%	2.54%
二、核心员工					
1	谢于翔	核心员工	3,000,000	22.80%	2.26%
2	胡阳	核心员工	2,800,000	21.28%	2.11%
3	穆丽丽	核心员工	2,000,000	15.20%	1.51%
4	黄茹	核心员工	2,000,000	15.20%	1.51%
核心员工小计			9,800,000	74.48%	7.39%
合计			13,160,000	100.00%	9.93%

注：本激励计划中若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上述名单中，有单独或合计持有挂牌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蔡立文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管理及运营工作，对公司的日常经营、算力业务拓展、内控管理、发展战略、算力业务人才培养等方面起到关键作用。蔡立文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未来的发展有直接影响关系，符合激励对象的范围。

上述激励对象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未来的发展有直接影响关系，符合激励对象的范围。

(三) 拟授予情况与已通过股东会审议的股权激励计划的差异情况说明。

本次拟授予限制性股票与已通过股东会审议的股权激励计划不存在差异。

四、解除限售要求

(一) 解除限售安排

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为 48 个月，限售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算，具体限售期限及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

解除限售安排	限售期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次解除限售	自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	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次解除限售	自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24 个月	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次解除限售	自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36 个月	自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40%

（二）解除限售条件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解除限售安排	业绩考核要求
第一次解除限售	2026 年度公司算力服务业务毛利润不低于 1500 万元；
第二次解除限售	2027 年度公司算力服务业务毛利润不低于 2400 万元；
第三次解除限售	2028 年度公司算力服务业务毛利润不低于 3000 万元。

注 1：上述“毛利润”指标的计算均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所载数据为准，“毛利润”指公司算力服务业务营业收入与算力服务业务营业成本之间的差额。

注 2：上述业绩考核目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的，所有激励对象获授的对应期间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或递延至下一期，由公司按照回购价格回购注销。

2、个人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次股权激励包括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存在个人业绩指标。

序号	激励对象个人绩效指标
1	激励对象在有效期内须持续在岗

2	激励对象不存在违反公司管理制度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或给公司造成严重消极影响，受到公司处分的情形
3	激励对象无自行辞职，或因个人原因被公司解除劳动合同的情形
4	公司业绩指标对应考核年度，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为“良好”及以上

注：若激励对象未达到前述个人考核指标，则其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满足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五、 缴款安排

（一） 缴款时间

缴款起始日：2026年3月3日

缴款截止日：2026年3月23日

（二） 缴款账户

账户名称：厦门鑫点击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厦门祥东支行

账号：35101589001052501687

（三） 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易惠萍

电话：0592-3137999

传真：0592-3137999

联系地址：厦门市思明区厦禾路844号17B室。

六、 本次权益授予后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有关规定，按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和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应当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并计提相关成本费用。因此，实施激励计划将会影响公司未来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

假设公司于2026年4月末完成授予，则会计年度2026-2029年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测算见下表：

单位：万元

年度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股份支付费用	772.52	761.49	364.19	88.29

备注：上述摊销费用预测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价格、授予日、实际授予日评估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摊销费用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上述股份支付费用，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在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刺激作用情况下，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预计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考虑到本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经营成本，本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远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七、 备查文件

- （一）《厦门鑫点击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厦门鑫点击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三）《厦门鑫点击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四）《厦门鑫点击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会议决议》；
- （五）《厦门鑫点击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厦门鑫点击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4 日